

证券代码：874791

证券简称：莹帆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作为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谢飞、张红英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的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谢飞，1994 年 7 月至 2003 年 8 月，任四川省经济技术协作开发公司职工；2004 年 2 月至今，任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；2024 年 11 月至今，任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张红英，1988 年 7 月至今，历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、党委副书记、党委书记兼副院长、社会合作办校友办主任、教师；2023 年 11 月至今，任重庆莹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二、 会议出席情况

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会议、3 次股东会会议。独立董事谢飞、张红英会议出席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	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	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	缺席董事会	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	列席股东会次数

	数	会议次数	次数	议次 数	出席也不委托其 他董事出席的情 况	
谢飞	3	3	0	0	否	3
张红英	3	3	0	0	否	3

2025 年度，公司独立董事谢飞、张红英已按规定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。

三、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谢飞、张红英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时间	会议名称	具体事项	意见类型
2025 年 10 月 10 日	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	1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》	同意
2025 年 12 月 16 日	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1、《关于制定《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	同意

注：2025 年 12 月 6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.5%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重庆博浩达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在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，提请在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，独立董事对临时提案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四、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2025 年度，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行使特别职权的情况。

五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2025 年度任职期间，我们积极通过董事会、股东会等工作契机，并借助电话沟通、专题研讨等多种方式，全面掌握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资金运作及内部控制等关键情况，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常态化高效沟通，及时跟踪经营动态。针对公司运营中潜在风险主动提示，围绕风险防控、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专业合理的意见建议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。

2026 年度，我们将继续以对公司及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，依法合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充分发挥专业优势，为公司经营发展建言献策、提供更多建设性思路。同时持续加强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交流，积极参与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与研讨活动，及时学习掌握行业最新规范与监管政策要求，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与工作实效，力求在推动公司规范运作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、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、助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。

独立董事：谢飞、张红英

2026 年 4 月 13 日